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披露的重要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5、公司控股股东为尽快解除股份被冻结的状态，正在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目前尚未签署书面协议，同时，控股股东已向政府纾困基金提交了申请，以期得到基金支持，化解股票质押风险。上述事项具体合作及协议的签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6、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对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1日